

股票代码：600100
债券代码：155782
债券代码：163249
债券代码：163371

股票简称：同方股份
债券简称：19 同方 01
债券简称：20 同方 01
债券简称：20 同方 03

公告编号：临 2021-014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为 7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2020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独立董事 2020 年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

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客观反映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在充分参考年审审计机构审计意见的基础上，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0 年度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76,491.55 万元。

独立董事王化成先生、侯志勤女士、孙汉虹先生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6）。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的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604,795,732.08 元。充分考虑到公司所处阶段和经营规划，在符合公司现金分红政策规定的前提下，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提出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拟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0.11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963,898,951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支付现金股利 32,602,888.46 元。公司 2020 年年度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独立董事王化成先生、侯志勤女士、孙汉虹先生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 2020 年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的预案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7）。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20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总结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其审计费用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向其支付 2020 年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报酬合计为 220 万元。2021 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原则上与 2020 年度相同。

独立董事王化成先生、侯志勤女士、孙汉虹先生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支付其审计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8）。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所披露薪酬审核意见》

审议批准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交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所披露薪酬的审核意见。

独立董事王化成先生、侯志勤女士、孙汉虹先生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的要求，变更公司会计政策。

独立董事王化成先生、侯志勤女士、孙汉虹先生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9）。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了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关联董事黄敏刚先生、温新利先生、王子瑞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王化成先生、侯志勤女士、孙汉虹先生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0）。

本议案以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中核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 15 亿元额度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控制融资风险及融资成本，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拟与中核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笔融资租赁业务的合作金额及年限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拟与中核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 15 亿元额度融资租赁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1）。

关联董事黄敏刚先生、温新利先生、王子瑞先生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王化成先生、侯志勤女士、孙汉虹先生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以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中核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 10 亿元额度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控制融资风险及融资成本，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拟与中核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保理业务，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有效，可循环使用，单笔保理业务的合作金额及年限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拟与中核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开展 10 亿元额度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2）。

关联董事黄敏刚先生、温新利先生、王子瑞先生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王化成先生、侯志勤女士、孙汉虹先生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议案以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 2021 年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下属控参股子公司使用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同意向中国银行、建设银行、工商银行、北京银行、农业银行等银行申请 309.27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将相关下属子公司纳入公司申请的集团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并在其使用时为其提供担保；同意在集团综合授信额度内为下属子公司中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子公司提供担保。

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裁签署相关文件。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在公司预计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的情况下，2021 年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裁根据公司实际需求，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担保议案之日止，在经审批授权的为下属子公司（含其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内，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办理具体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为子公司存续和新增债务融资提供担保、公司担保项下的融资机构选择及融资期限设定等），并签署所需文件。

独立董事王化成先生、侯志勤女士、孙汉虹先生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3）。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建立有效的风险管理机制，提升能力为建立有效的风险管理机制，提升风险管理能力，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特制定《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办法》。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正）、《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 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共产党章程》以及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加快推进中央企业党建工作总体要求纳入公司章程有关事项的通知》，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4）。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正）、《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 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修订，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以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正）、《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修订，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5）。

本议案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

上述议案中第一、二、三、五、七、九、十四、十五、十六、十七、十八、二十、二十一、二十二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